

# 桂林学院文件

桂院政教学〔2023〕74号

## 关于组织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 创新创业大赛广西选拔赛参赛项目 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自治区教育厅《关于举办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数广集团杯”广西赛区选拔赛的通知》（教高〔2023〕28号）的文件要求，进一步激发师生创新创业热情，搭建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与社会投资对接平台，经研究，决定在全校范围内开展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选拔赛参赛项目报名和评选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大赛主题

我敢闯、我会创

### 二、组织机构

本次项目报名和遴选由学校教务与产教融合处/创新创业学

院牵头，各二级学院、学生事务（处）部/校团委、至善学院创新创业教育教研室、校学生会等共同组织。

### 三、项目要求

（一）参赛项目能够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各领域现实需求，充分体现高校在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方面取得的成果，培育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促进制造业、农业、卫生、能源、环保、战略性新兴产业等产业转型升级，促进数字技术与教育、医疗、交通、金融、消费生活、文化传播等深度融合。

（二）参赛项目主要包括以下类型：

1.新工科类项目：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虚拟现实、智能制造、网络空间安全、机器人工程、工业自动化、新材料等领域，符合新工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2.新医科类项目：现代医疗技术、智能医疗设备、新药研发、健康康养、食药保健、智能医学、生物技术、生物材料等领域，符合新医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3.新农科类项目：现代种业、智慧农业、智能农机装备、农业大数据、食品营养、休闲农业、森林康养、生态修复、农业碳汇等领域，符合新农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4.新文科类项目：文化教育、数字经济、金融科技、财经、法务、融媒体、翻译、旅游休闲、动漫、文创设计与开发、电子商务、物流、体育、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社会工作、家政服务、

养老服务等领域，符合新文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参赛项目团队应认真了解和把握“四新”发展要求，结合以上分类及项目实际，合理选择参赛项目类别。参赛项目不只限于“互联网+”项目，鼓励各类创新创业项目参赛，根据“四新”建设内涵和产业发展方向选择相应类型。

以上各类项目可自主选择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具体方案由校团委另行发布。

（三）参赛项目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真实、健康、合法。不得含有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如有抄袭盗用他人成果、提供虚假材料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违背比赛精神的行为，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资格、所获奖项等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参赛项目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报名时需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专利证书等；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的创业项目，报名时需提交营业执照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相关复印件、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股权结构等。参赛项目可提供当前财务数据、已获投资情况、带动就业情况等相关证明材料。

（四）参赛人员（不含产业命题赛道参赛项目成员中的教师）年龄不超过35岁（1988年3月1日及以后出生）。

（五）高教主赛道。根据参赛项目所处的创业阶段、已获投

资情况和项目特点，分为**创意组**、**初创组**、**成长组**。具体参赛条件如下：

### **1.创意组**

(1) 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国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及成员均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

(3) 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本组比赛（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 **2.初创组**

(1) 参赛项目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未满3年（2020年3月1日及以后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本专科学学生（即2018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国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 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3，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51%。

### **3.成长组**

(1) 参赛项目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3年以上（2020年3月1日前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本专科学生（即2018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国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 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3。

#### **(六) 产业命题赛道。**

要求各产业学院所在二级学院主动对接校企合作，申报至少1个产业赛道项目。赛道具体要求详见通知附件《赛道详情》。

#### **(七) 国际邀请赛道。**

各二级学院要充分挖掘外派留学教师、近五年留学国外毕业生资源，加强联系沟通，提升项目提升服务质量，争取实现零的突破。赛道具体要求详见通知附件《赛道详情》。

### **四、任务分工和进度安排**

#### **(一) 任务分工**

学生事务（处）部/校团委、校学生会负责项目征集的学生动员，组织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和专项赛道报名；教务与产教融合处/创新创业学院、创新创业教育教研室负责联系校内、外指导教师联系、动员、遴选及举办创新创业训练营等工作。

#### **(二) 进度安排**

1.2023年4月8日—16日，已举办创新创业训练营。

2.2023年7月6日之前完成项目材料的准备和网络申报。

3.2023年6月28日—7月4日24时，二级学院推荐重点项目；创新创业学院组织选拔、校赛路演、表彰校级优秀项目和推荐广西选拔赛参赛项目。

4.2023年8月初，组织参加广西选拔赛决赛。

## 五、项目征集工作要求

### （一）团队组建

每个项目团队由学生不少于5人且不超过15人组成，要求专业结构合理，鼓励跨专业、跨校组队。

### （二）项目报名

参赛团队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cy.ncss.cn](http://cy.ncss.cn)）或微信公众号（名称为“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任一方式进行报名。

报名系统开放时间为2023年6月5日，区赛报名截止时间为2023年7月6日12时。

### （三）指导教师配备

项目团队应当在各二级学院的协助下选定指导教师，每个项目指导教师人数一般不超过2人（含校外指导教师），各二级学院应当积极为各项目团队配齐、配强指导师资，优先选派认真负责、经验丰富、具有相关资质的专职或兼职教师作为指导教师。尚未参加广西高校第1-4批专业评估且2024年（含2024年）以后有毕业生的专业，要统筹安排专任教师挂名二级学院的重点项

目，每个项目至多可申报指导老师最多可到 15 人。

#### **（四）项目数量要求**

本次项目征集和评选活动不设名额上限，各二级学院申报任务主赛道基数不低于第八届比赛的申报数量且项目数不低于每 100 名在校生 3 项，“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不低于每 500 名在校生 1 项，评选不设奖项名额限制（仅根据项目质量确定奖项等级和数量），各二级学院可根据人才培养方案和教育教学实际情况广泛发动。

### **六、奖励措施**

（一）获得国赛铜奖及以上奖项的项目第一指导老师，直接入选自治区创新创业教育导师库。

（二）获得国赛铜奖及以上奖项的项目第一指导老师，可申报广西高等教育本科教学改革工程项目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不占学校申报名额，同等条件下可优先予以立项。

（三）获得区赛金奖及以上奖项的指导老师，在职称晋升、岗位聘任、绩效考核等方面予以倾斜。

（四）获得区赛金奖及以上奖项项目的负责人，符合自治区级优秀毕业生相关评选条件的，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

（五）获得国赛银奖及以上项目的主要负责人符合广西优秀共青团员、广西优秀共青团干部评选要求的，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六）获得区赛金奖及以上奖项的项目，纳入自治区级双创

项目后备库，通过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牵头的广西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厅际联席会议予以支持，推动项目落地。

## 七、其他事项

（一）各二级学院应组织全体教职工宣传相关政策和要求，落实项目申报任务，引导、督促师生聚焦本次大赛，争取优异成绩。重点抓好校企合作单位项目、校友项目、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创业实践项目、创业训练项目）以及其他同类赛事参赛项目的筛选、修改，项目落实到人，争取实现项目基数有提高，项目质量有突破。

（二）鼓励各二级学院出台相关政策，组织专项活动，开展项目培育工作，提高师生积极性，相关经费可向教务与产教融合处/创新创业学院申请。

（三）各二级学院要严抓项目质量，项目材料必须齐备，对滥竽充数、张冠李戴的申报项目将不列入申报项目数量统计。

（四）各二级学院应高度重视校友资源的发掘，重点联系和动员符合参赛要求的校友项目参加比赛，并为其参赛提供便利条件和支持。

（五）各二级学院须明确和强化指导教师责任，对不负责任、疏于指导的及时更换。应要求指导教师应在项目团队撰写《创业计划书》的过程中给予及时、充分的指导，确保《创业计划书》的内容基本包含项目概要、产品与服务、人员与组织（人员安排及特点、组织的法律形式、内部组织形式）、发展战略、市场分



析（行业分析）、营销计划、商业模式（盈利模式、盈利点）、财务分析（投资估算、成本计算、现金流、利润估算、盈亏平衡分析、财务抗风险性分析等）、退出策略等基本要素，着力体现项目的创新性和商业价值，突出项目特色。

（六）未尽事宜，请与教务与产教融合处/创新创业学院联系，联系地址：知善楼 8206 办公室，联系人：葛巍，联系电话：0773-2536971。

附件：赛道详情



（附件另行下发）

---

桂林学院学校办公室

2023年6月30日印发